校园反恐怖工作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校园恐怖事件的危害，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学院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全面提高应对恐怖袭击的能力，根据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我院反恐怖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反恐怖斗争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针，坚持打防结合，完善机制，堵塞漏洞，树立底线思维，强化协调配合，建立反应迅速、统一指挥、职责明确、运转有序，处置有力的应急处置体系，深入推进我院平安校园建设，防止在我院发生恐怖案件。

**二、组织领导机构**

**成立校园反恐怖领导小组**

组 长：院长

副组长：主管副院长

成 员：院领导、各单位、部门第一责任人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1. 负责组织校园日常安全保卫工作，做好督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2. 负责做好人防、物防、技防、及相关物资等各项准备工作。

3. 接到恐怖事件报告后，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启动应急预案，指挥救援行动，并及时向公安、交警、消防等相关部门汇报和请求援助。

4. 学院发生恐怖事件和发生可疑人员或可疑物品等情况时，按规定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报告工作。

5. 做好发生恐怖事件后的善后处理工作。

**工作原则**

要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要在第一时间疏散现场师生，远离危险区域，尽最大努力保证师生生命安全，维护现场秩序，保护事故现场，做好善后处理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汇报。

**领导小组下设四个组织**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院保卫处，办公室主任由保卫处处长兼任。

办公室工作职责：

（1）日常预防措施的督导检查和人员培训、演练。

（2）反恐怖器材的购置、保管与维护。

（3）恐怖事件发生时迅速组织应急队伍。

（4）向上级汇报和向有关部门请求援助事宜。

宣传组

组 长：党委工作部、党政（外事）办公室负责人

成 员：党委工作部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利用学院的学报、广播站、校园网、公告栏等做好正确的舆论宣传。

人员疏导组

组 长：学生处负责人、各系书记

成 员：学生处、团 委、各院、系学生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认真组织协调各系开展疏导工作，落实学院反恐怖领导小组各项指示要求；及时进行人员疏散，同时做好学生管理和思想工作。

医疗救护组

组 长：院卫生所所长

成 员：院卫生所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对事件造成的伤员，立即组织抢救；如果伤员较多，超过学院救治承受能力，要及时与镇、区医院联系求助，并协助做好抢救工作；指导学院各部门做好相关善后工作。

安全保卫组

组 长：田洪颜

成 员：安全保卫处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对现场进行保护及先期处置；同时严格门卫管理，加强治安巡逻，搞好重点人员、热点区域、复杂场所的监控工作；指导各部门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严防外来人员进入校园活动及不法分子的破坏，维护院内治安秩序。加强信息收集，协助公安机关做好案件侦破查处；

**校园内发生持刀行凶事件应急程序**

1. 获得事件信息的任何人都应在第一时间向院保卫处和院领导报告，保卫处值班电话（0417-7020658，7020640）报警电话（110）。

2. 值班干部及保卫处工作人员要第一时间携带防卫器械赶到现场，劝阻与制止犯罪行为，为警方到来赢得时间，在有利条件下设法制伏犯罪分子。

3. 尽快把所有学生及其他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4. 院卫生所要及时救护学生及其他伤员。

5. 事件后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汇报。

**校园内发现可疑人物应急程序**

1. 校内发现形迹可疑，四处游荡，可能作案的可疑人员，在场人员应立即向保卫处和值班院领导报告。

2. 保卫处指派人员立即对此人进行询问，并把他的行动限制在局部区域内。

3. 若此人自述进入校园目的明显缺乏可信度，无人证、物证可以证明，前后说话矛盾，蛮不讲理，值班人员要把他带到保卫处进一步询问。

4. 若有证据表明此人是危险人物或是犯罪嫌疑人，应立即控制并报警，由警方带走接受调查。

5. 若可疑人物在盘问过程中夺路逃跑，有关人员应将其容貌，衣着，及逃跑路线向警方报告，同时做好此人再次进入校园作案的思想准备和预案准备。

 6. 在整个过程中，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范可疑人员使用暴力，确保周围人员安全。

7. 学院应按规定将此事件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报告。

**校园内发现可疑物品应急程序**

1. 收到可疑邮包或可疑物品的人员要在第一时间向保卫处和值班院领导报告。

注：可疑物品指的是：物品外表、重量、气味可疑，非本单位物品，也从无看过此物品，不知此物品有何用途，为何摆放在学院某处。

2. 发现可疑邮包或可疑物品的任何人都不应当试图打开和随意摆弄，要禁止在周围吸烟、使用手机、发动汽车等。

 3. 学院应当指定有专业知识和经验人员进行初步鉴别，判断是不是危险物品，若不能排除危险物品，应当立即报警。

4. 若可疑邮包被警方确定为危险物品，学院应立即在其周围设置警戒线，无关人员应立即撤离，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

 5. 学院应当配合警方组织人员在校园搜寻检查，确定校园内其他地方是否还有可疑物品。

6. 学院配合警方做好处理工作，并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汇报。